

证券代码：837995

证券简称：华亨股份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江西华亨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方式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青标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441,7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177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6 人，董事苏琪皓因工作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列席 5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的要求，结合公司董事会工作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做了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441,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未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的要求，结合公司监事会工作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做了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441,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未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441,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未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25 年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并结合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441,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未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年报全文及摘要，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对《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披露。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441,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未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 2024 年 1 月-9 月份，九江华好共创宠物食品有限公司与温州爱乐鑫宠物用品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交易标的金额为人民币 3,017,573.40 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实际发生交易额为 3,017,573.40 元。温州爱乐鑫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周云城为本公司董事长周青标侄子。

2. 2024 年 12 月份，公司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体系内子公司或分公司签订采购合同，交易标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35,954.8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发生交易额为 135,954.80 元。公司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烟台好氏宠物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九江华好共创食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周青标，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 51%，烟台好氏宠物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9%。公司与九江华好共创食品有限公司属同一法定法人控制企业。

3. 2024 年度，公司与江西江能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交易标的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向公司实际支付房屋租金 1,200.00 元。江西江能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与公司属同一法人控制企业。

上述交易构成了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未履行事前审议程序，故提交本次股东会予以补充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60,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周青标、江西华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瑞昌市中联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南昌）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熊恒明、包宏杰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江西华亨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江西华亨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